

K11 吊船借用申請表

本人/本公司 _____ 乃名鑄 _____ 單位業主 / 業戶，現授權
_____ 向名鑄客戶服務中心申請借用 _____ 號吊船(Gondola)及
鋼纜插根 _____ 條，以便進行下列工程：
☐ 外牆清潔 ☐ 冷氣機更換/維修 ☐ 窗戶工程/維修
☐ 其他(請註明： _____)。
 借用日期由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起至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止
 (包括/不包括 _____ 日 / 星期日 / 假日，共使用 _____ 日)。
 並同意繳付**按金港幣二萬元**及客戶服務中心於吊船使用完畢反將按金退還給 _____
 _____ 先生/女士/公司。

使用者資料				借用者資料	
日期	姓名(正楷)	證件編號		業主承判商公 司名稱	
		吊船牌	平安咭		
				承判商代表 / 聯絡人姓名	
				聯絡電話	
				簽名 / 公司蓋印	
				日期	

*如借用人 / 使用者違反「吊船使用守則」或逾期使用吊船，名鑄客戶服務中心有權拒絕借出吊船，請各借用人 / 使用者合作。

備註: _____

業主/業主代理人確認簽署/蓋印: _____

日期: _____

「名鑄」客戶服務中心專用

按金支票號碼: _____ 支票銀行(名稱/代號): _____

備註: _____

客戶服務中心代表: _____ 日期: _____ 時間: _____

個人資料收集聲明

以上是僑樂服務管理有限公司作為根據《個人資料(私隱)條例》所闡釋的資料使用者的私隱政策，以保護公眾及顧客對本公司提供的所有資料。

PERSONAL INFORMATION COLLECTION STATEMENT

It is the policy of Kiu Lok Service Management Co., Ltd. as a "Data User" as defined by the Personal Data (Privacy) Ordinance to safeguard all information provided to our company by members of the public and our customer.

K11

吊船借用申請表

(吊船借用手續及守則)

吊船借用手續:

1. 業戶 / 借用人必須於使用吊船前最少七個工作天將下列資料交予「名鑄」客戶服務中心審批，包括：
 - (i) 「僑樂 K11」吊船申請表；
 - (ii) 吊船使用按金為港幣貳萬圓正之劃線支票；
 - (iii) 提供該吊船工程購買有效及保額為港幣三千萬的公眾責任保險證明及保障範圍必須包括「委託人財物」 (影印本)
 - (iv) 受保人名稱須包括「僑樂服務管理有限公司」
- 「僑樂 K11」客戶服務中心有權因業戶 / 借用人未能提供有關文件而拒絕借出吊船及取消原訂借用吊船之安排。

吊船借用守則:

1. 根據香港特別行政區有關條列，吊船操控及使用人必須持有合資格牌照及充份了解吊船機械操作，而使用吊船前亦必須注意及遵守勞工處安全使用吊船工作守則，包括配備及使用適當器材；如救生繩、安全帶、防墮扣、頭盔、對講機、安全鞋等設備。
 2. 當吊船在高空工作時，對下之地面或位置必須作出適當圍封及架設“小心告示牌”及“警告標語”等。並必須採取足夠的預防措施，以防止物料及工具等從高空墮下，包括把使用的物料及工具繫穩於固定點上。
 3. 為安全著想，如遇天雨或天文台懸掛任何烈風及強風訊號或雷暴警告訊號時，均停止使用吊船。倘於使用期間遇到上述情況或天氣開始轉壞，亦應即時停止所有吊船工作，並將吊船駛回安全位置，以保安全。
 4. 當借用者移動吊船主機時，須確保附近範圍及吊船軌道四周沒有障礙物，同時亦應確保連接吊船之電線及安全繩等沒有被任何物品卡住，盡量避免意外發生或損壞吊船及相關設備。
 5. 使用吊船後，除須將吊船駛回升降台外，亦應將吊籠放回地面之安全位置，然後關閉電掣箱門及將電線捲好放在適當位置。
 6. 當吊船進入吊船軌道及以外範圍，工作人員除必須使用滑輪安全鋼索設備外，亦須配備及使用滑輪及全身式安全帶，方可進行工作，同時須遵守安全鋼索設備使用守則。
 7. 吊船借用人有責任於使用吊船前詳細檢查所借用之吊船及其相關設備是否完善，並簽妥「吊船借用及交還記錄」倘使用期間而引致該吊船及其相關設備有任何損壞或失靈，借用人及其所屬公司須承擔額外緊急救援費為港幣二仟元正及必須就吊船及其相關設備之損壞或失靈作出賠償。如借用人或其所屬公司拒絕作出賠償，「名鑄」客戶服務中心有權在不另行通知的情況下，從按金內扣除有關額外緊急救援、維修及行政費用。
 8. 吊船使用時間為星期一至星期六上午九時至下午五時。
 9. 當使用吊船完畢後，借用人 / 吊船使用者須立即通知「僑樂 K11」客戶服務中心(電話: 3113 3799)安排職員進行檢收，並交回所有借用的設備。
 10. 吊船借用人 / 使用者必須保持吊船及吊船軌道範圍之地方清潔。
 11. 除獲大廈經理人 / 「僑樂 K11」客戶服務中心批准借用吊船外，任何人仕不得擅自使用吊船及其相關設備，一經發現，「僑樂 K11」客戶服務中心保留一切追究權利。
 12. 使用吊船時，必須每四至五層使用鋼纜插根固定吊船(如可以)，以確保船身穩妥。
 13. 借用吊船期間，因吊船出現故障或其他問題引致借用人不能如期完成工程，本處不會承擔任何賠償。
 14. 吊船已取得合資格人士簽署的每週檢查證明書(表格一)，述明吊船處於安全操作狀況。
- 本人明白及遵守以上吊船借用守則。

業戶 / 借用人簽署：_____

日期：_____